

航道通告

粤阳航通告〔2020〕1号

广东省阳江航道事务中心关于发现漠阳江下游对岸渔港入口处搁浅船舶以及设置临时助航标志的通告

各有关单位，船舶：

近日，我中心在航道巡查中发现漠阳江下游对岸渔港入口处有1艘废旧钢质渔船搁浅在航道边缘的浅滩上，给过往船舶安全航行造成一定威胁，为确保航道畅通安全，我中心在搁浅船所在位置设置临时助航标志1座，现将有关事项通告如下：

一、设标航段

漠阳江下游对岸渔港入口处的漠阳江航道左岸浅滩上。

二、助航标志设置情况

设置1座临时助航标志。航标结构为HF1.2型钢质专用浮标，标体黄色，航标概位：N: 21° 47' 28.2" ， E: 112° 00' 55.5"（西安80坐标系），灯质为黄色单闪4秒（0.5+3.5）。

三、助航标志启用时间

自通告之日起启用。

四、注意事项

请航经上述水域的船舶加强瞭望，谨慎驾驶，注意避让，按助航标志标示的航道慢速通过。待搁浅船舶清理后，航标撤销不再另行通告。

以上各事项，请有关单位船舶、排筏知照，以策安全。

广东省阳江航道事务中心

2020年7月15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